



青岛法院集中开展“蓝色风暴”秋风行动

市南法院拘留15人执行到位500余万元,李沧法院拘留5人执行到位30余万元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郭之玉 张清皓

近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基层法院开展“蓝色风暴”秋风执行行动。10月10日早晨,市南法院共出动干警150余人次,警车20余辆次,兵分六路拘传失信被执行人21人,拘留15人,腾迁房产2处,扣押车辆4辆,执行到位金额500余万元。当天,李沧法院共出动执行干警40名,拘传失信被执行人13人,拘留5人,执结案件4件,促成和解3件,执行到位金额30余万元。

拘传被执行人促双方达成和解

在申请执行人王某与被执行人隋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隋某仅履行部分义务后便不再还款,市南法院遂对其采取“限高”措施。经法院多次催告,隋某仍拒不履行判决义务,市南法院决定对其采取拘传措施。

当天早晨6时,执行干警前往隋某家中,向其宣读了拘传决定,并将其拘传到法院,后隋某与王某达成和解。

被执行人被拘传偿还全部欠款

在申请执行人某银行与被执行人张某信用卡纠纷一案中,张某在法院判决生效后未偿还银行欠款。经市南法院多次催告及传唤,张某仍未履行义务。

当天早晨6时40分,市南法院执行干警前往张某家中,现场释明拒不履行判决的法律后果,并将其拘传至法院,后张某一次性偿还了全部欠款。鉴于张某已履行全部判决义务,市南法院遂解除对张某的强制执行措施。

执行干警赴黑龙江张贴拍卖公告

在张某、田某等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一案中,市南法院依法判决张某等14人缴纳罚金及退赔赃物。判决生效后,张某等人未按照判决确定的义务缴纳相应款项,经过执行网络查控,综合前期掌握的财产线索,执行干警发现被执行人人在黑龙江省拥有房产。

为保障受害群众的合法权益,当天,市南法院执行干警赶赴黑龙江,后对被执行人的房产进行现场勘验,张贴了拍卖裁定和拍卖公告,期间共勘察

4处可供执行、价值100余万元的房产,为下一步司法拍卖奠定了基础。

下一步,市南法院将进一步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加大执行力度,灵活运用多种执行措施,依法打击惩治拒执行为,让违法失信者寸步难行,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被执行人拒不履行被拘留

2018年1月至2019年8月,李某与张某先后签订《转让协议书》《公司转让协议书》,约定李某将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股份有偿转让给张某。协议签订后,张某仅向李某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便不再向其付款。无奈,李某诉至法院。法院判决张某支付李某股权转让款952800元及违约金等费用。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多次督促被执行人张某履行义务,张某因对裁判结果不满故拒绝履行。执行法官告知张某可以通过合法程序解决,但其置之不理。期间,执行法官多次对张某进行拘传,均未果。

当天早晨5时30分,执行法官来到被执行人张某租住处将其拘传。期间,法官反复向张某释法明理,告知其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的法律后果,但其仍拒不配合,法院依法对其采取了司法拘留措施。

被执行人送拘途中忙还款

在一起租赁合同纠纷案件中,刘某通过微信多次向方某租赁钢管、十字卡等建筑机具,刘某使用该建筑机具后,既未退还也未支付赔偿款,后方某诉至法院。法院判决刘某返还上述建筑机具,如不能返还按9561元的价格赔偿方某。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刘某声称委托他人代为支付案款,但经查询并未实际到账,方某要求对刘某采取强制措施。

当天早晨6时,执行法官赶到被执行人刘某住处将其拘传到法院,刘某到法院后仍以种种理由拒绝履行义务,执行法官决定对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在送拘途中,刘某的心理防线最终被攻破,其将全部案款履行完毕,案件顺利执结。

下一步,李沧法院将持续加大执行攻坚力度,努力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李沧法院执行干警拘传被执行人。



→市南法院执行干警向被执行人宣读拘传决定。

平安黄岛消防专栏

第 14 期

黄岛消防大队深入景区开展消防安全培训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李清浩 高偲皓



消防宣传培训现场。

防安全素质。

此次消防宣传培训,进一步增强了景区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和灭火逃生自救的能力,全面提升了单位的火灾防御能力,为持续推进旅游行业消防安全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主办:青岛市黄岛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黄岛区海王路899号

胶州法院发出首份知识产权司法确认裁定书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刘瑞东 通讯员 郭倩

近日,胶州市人民法院发出首份司法确认民事裁定书,对青岛某公司与平度某超市的商标权侵权纠纷达成的行政调解协议作出司法确认,该案是胶州法院首件知识产权侵权纠纷行政调解申请司法确认案。

2023年8月,青岛某公司发现平度某超市销售的多款产品涉嫌侵犯其享有的商标权,遂向平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处理请求。平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受理案件后,双方当事人在行政机关的主持下,就涉案商标权侵权争议达成了调解协议。在签署上述调解协议后,双方当事人向胶州法院申请司法确认。

胶州法院上合涉外知识产权审判团队法官对当事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调解协议的形式与内容依法进行严格审查,并加快案件审理流程,在审查终结后当天便出具了民事裁定书,确认双方达成的调解协议有效。双方当事人对本次“程序简、耗时短、零成本”的解纷模式赞不绝口。最终,纠纷得以圆满解决,真正实现了“案结事了人和”。

平安市北消防专栏

第 117 期

市北消防大队持续开展“亮屏”行动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崔鹏



一家单位滚动播放消防安全提示标语。

下一步,大队将结合工作实际,不断创新宣传形式,延伸消防宣传触角、拓宽消防宣传覆盖面,开展形式多样的消防宣传活动,提高消防宣传影响力,全面做好辖区消防安全工作。

主办:青岛市市北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市北区威海路166号

平安开发区消防专栏

第 341 期

开发区大队联合多部门开展地铁运营应急演练

■青岛财经日报/首页新闻 记者 蒋世龙 通讯员 崔红梅

为提升队伍处置地铁灾害事故协同作战能力,建立健全协同作战体系,最大限度减少地铁灾害中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昨日,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公安、卫生与健康、交通运输等多部门应邀参加青岛市地铁运营综合应急演练。

青岛地铁13号线北段即将开通运营,灾情模拟地铁13号线北段站台起火,火势蔓延迅速,浓烟较大,现场一片混乱。大队指挥中心接到报警后迅速调集香江路救援站2车14人赶赴现场处置。现场指挥人员按照实兵、实装、实操的标准,以实战班组为单元,划分为侦查组、疏散组、搜救组、攻坚组,按照战斗标准携带装备器材,坚守“同进同出”的基本原则,确保全体指战员安全。从地面出入口进入,依次到达站厅层、站台层、办公区等最不利点及隧道口进入处开展灭火救援及人员疏散搜救工作。演练做到了第一时间达到现场、第一时间确定险情、第一时间营救被困人员、第一时间排除险情,进一步提高了应对地铁火灾事故的实战能力水平,确保



地铁运营综合应急演练现场。

了演练的整体效果。

此次演练切实提升了指战员地下轨道交通应急救援能力和协同作战意识,全面掌握了队伍在新任务、新课题处置中的临机应变能力,为更好应对地铁灾害事故综合救援奠定了基础。

主办: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消防救援大队

地址: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山南路666号卓亭广场